

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近日收到公司持股 5%以上股东刘龙保先生的通知，获悉刘龙保先生将其质押的本公司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，具体事项如下：

一、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基本情况

股东名称	是否为 第一大股东及 一致行动人	本次解除 质押股数	质押 开始日期	解除 质押日期	质权人	本次解 除质押 占其所 持股份 比例
刘龙保	否	35,000,000	2018 年 9 月 26 日	2019 年 4 月 15 日	靖江市润元 农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	71.96%

二、股东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至本公告日，刘龙保先生持有本公司股份 48,636,620 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6.80%；其所持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数为 0 股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；
- 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江苏五洋停车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19 年 4 月 16 日